

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甬建发〔2024〕38号

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 2024 年度 全市房屋市政工程第二批文明 施工“黑榜”的通报

各区（县、市）、功能园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，市建设安质总站，市建筑业协会、市政行业协会、监理与招投标协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更好贯彻落实省市迎接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有关部署，全面提升建设施工领域生态环境整治工作成效，促进房屋市政工程领域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良性互动，扎实推进“大美宁波”建设。根据市级层级督导和区（县、市）日常监督检查

情况，现发布 2024 年度全市房屋市政工程第二批文明施工“黑榜”名单。

一、“黑榜”名单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江北区 JB12-01-18a、JB12-01-16b 地块项目二标段

所属地区：江北区

建设单位：宁波融辉置业有限公司

负责人：郝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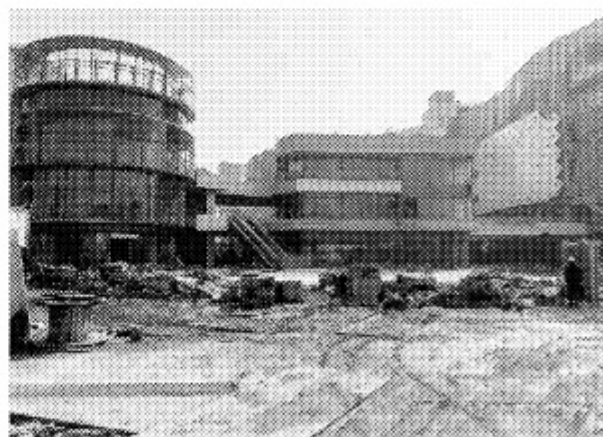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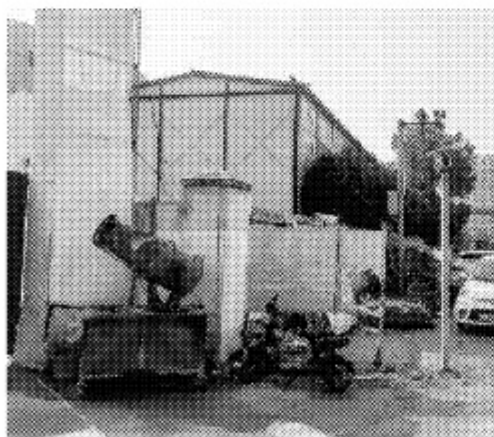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单位：江苏汇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：杨洁

监理单位：文华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：袁阳广

存在问题：一是围挡破损，公益广告内容不足；二是大门口公示牌破损，施工场地内泥浆未清理。。



(二) 项目名称: 江北区 JB16-02-7a、JB16-02-7b (姚江新区 6#-1、6#-2) 地块项目二标段

所属地区: 江北区

建设单位: 宁波盛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负责人: 王晓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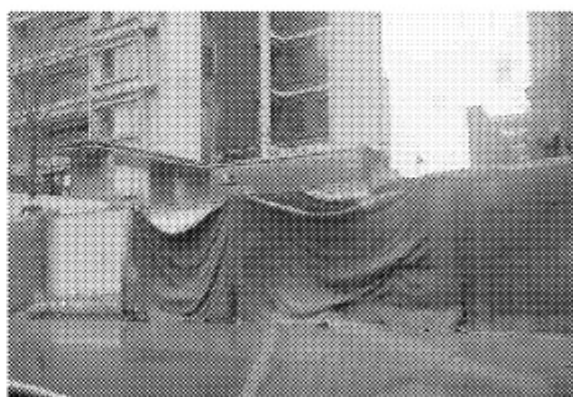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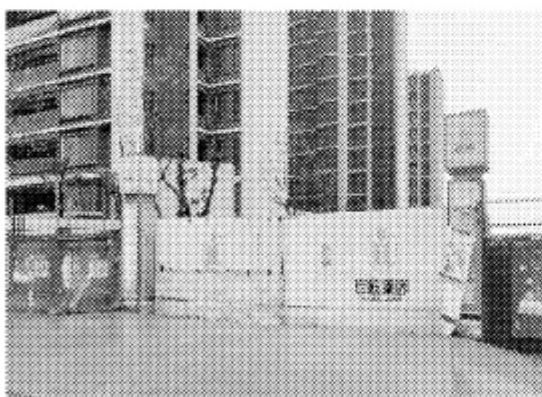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单位: 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: 裴波

监理单位: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: 瞿守政

存在问题: 一是围挡大面积破损; 二是公益广告内容不足、内容未及时更新。



(三) 项目名称: 北仑新碶凤凰山西 ZB04-05-04d 地块项目

所属地区: 北仑区

建设单位: 宁波汉融置业有限公司

负责人: 钟山

施工单位: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：熊海

监理单位：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：汪益林

存在问题：一是现场大量余土未覆盖，部分覆盖用网孔眼过大，未采用密目防尘网；二是部分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；三是主干道未洒水保持湿润。



（四）项目名称：宁波市林场管理用房项目

所属地区：余姚市

建设单位：宁波市林场

负责人：沈健龙

施工单位：宁波联兴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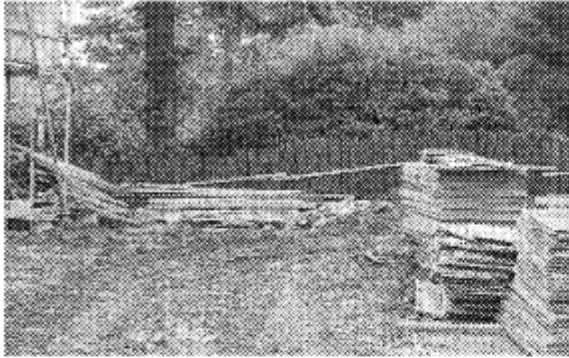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经理：魏雪虎

监理单位：世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：郑晖

存在问题：一是施工现场围挡未连续设置；二是公益广告设置局部缺失；三是施工道路未硬化，建筑砂石、现场裸土未覆盖；

四是周边道路保洁不到位，大门口冲洗不到位。



（五）项目名称：会展中心北侧地块

所属地区：慈溪市

建设单位：宁波览辉置业有限公司

负责人：丛海军

施工单位：福建卓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：何金泰

监理单位：文华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：顾杰

存在问题：一是施工现场扬尘管控措施缺少，裸土未覆盖；二是道路冲洗未落实、施工喷淋未定时开启，现场扬尘明显。



(六) 项目名称: 宁波福帕思液压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套汽车底盘电磁阀生产线建设项目

所属地区: 象山县

建设单位: 宁波福帕思液压技术有限公司

负责人: 陈华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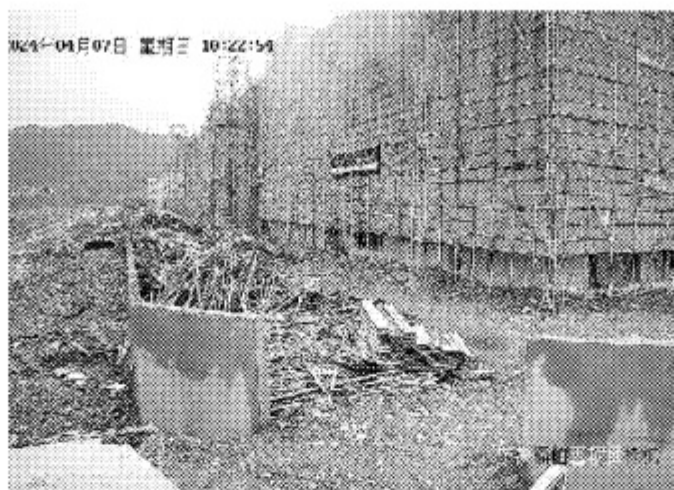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单位: 宁波泰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: 叶伟伟

监理单位: 宁波海铭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: 王建伟

存在问题: 在楼层清理建筑垃圾时, 直接从楼层临边清出抛撒产生大量扬尘, 未采取固定容器、洒水等有效的防尘、降尘措施。



(七) 项目名称: 绿地杭州湾二期 (康乐宜居 2#B 地块)

所属地区: 前湾新区

建设单位: 宁波杭州湾新区杭海置业有限公司

负责人: 田银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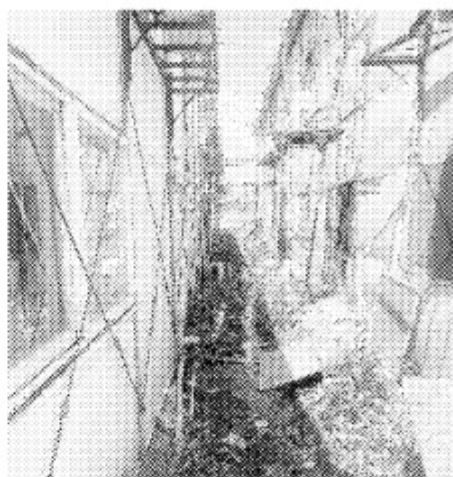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单位: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: 倪永彬

监理单位: 浙江中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总监理工程师: 陈东湖

存在问题: 一是临时排污许可证未办理, 生活污水横流, 随意排放; 二是裸土未覆盖, 场地泥泞; 一三是生活区围挡未封闭, 大量生活垃圾未清理; 四是广告涂鸦未清理, 材料违规占道。



(八) 项目名称: 年产 2000 万件汽车超高强度热成型冲压件生产项目

所属地区: 前湾新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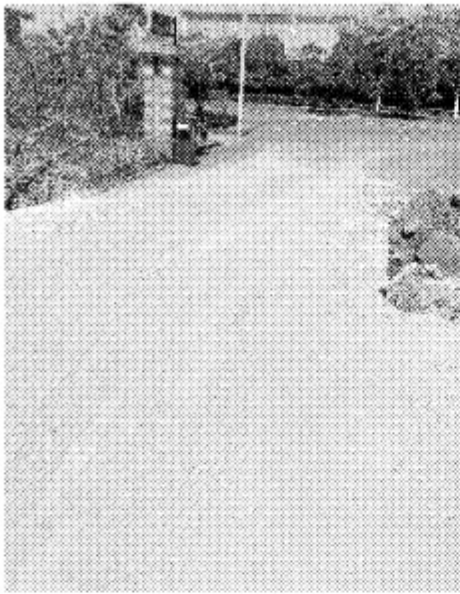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单位: 宁波屹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负责人: 王德林

施工单位: 浙江乔兴绿色建筑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: 陈敏辉

存在问题: 一是扬尘管控措施未落实, 场内积尘严重, 出入口未冲洗存在污染; 二是裸土、易尘材料未覆盖。



二、惩戒措施

对纳入本次文明施工“黑榜”名单的项目及其相关企业主体，予以全市通报批评，并在“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”中，予以扣除企业总分 2 分的信用惩戒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上述纳入 2024 年第二批文明施工“黑榜”名单的企业主体，应于 5 月 21 日之前，完成整改，并将整改资料报送市住建局（整改资料需有影像照片为证），市住建局将组织人员现场复查，对拒不整改、整改质量不高甚至虚假整改的，将进一步采取措施予以惩戒。全市各建筑业企业要以此为戒，全面开展企业所属项目文明施工情况自查自纠并常态化保持。各地建设主管部门、市建设安质总站，要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和层级督导检查，实施

市区两级联动,形成合力,持续做好建设施工领域施工噪声扰民、工地扬尘污染、工地废水泥浆违规违法排放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治,巩固文明施工治理成果。

市住建局联系人:王成(质量安全处),联系电话:89187575。

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5月15日



